中国电子产品贸易月度监测报告

（2024 年 1-11 月）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数字经济实验室

2024 年 12 月 23 日

一、贸易总体情况

2024 年 11 月，中国电子产品进出口 1194.8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5.6%。其中，出口 707.5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6.3%；进口 487.2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4.5%。当月净出口 220.3 亿美元。

2024 年 1-11 月，中国电子产品累计进出口 11886.6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7.4%。其中，出口 6838.4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3.3%；进口 5048.2 亿美元，同比上升 13.5%。累计净出口 1790.3 亿美元。

表 1：2024 年 11 月中国电子产品贸易进出口概况（亿美元）

	11 月当月		1 至 11 月累计	
	绝对值	同比变化（%）	绝对值	同比变化（%）
进出口总额	1194.8	5.6	11886.6	7.4
出口额	707.5	6.3	6838.4	3.3
进口额	487.2	4.5	5048.2	13.5
净出口额(亿美元)	**220.3**	**19.7**	**1790.3**	**-381.3**

数据来源：中国海关总署，下文同。

注：净出口额同比变化为绝对额数据，即 2024 年 11 月（或 1-11 月）的净出口额减去 2023 年 11 月（或 1-11 月）的净出口额。

二、产品结构情况

（一）出口产品结构

2024 年 11 月，中国前三大出口电子产品为中高端制成品、中高端零部件、高精尖零部件，出口分别为 343.5 亿美元、181.6 亿美元和 138.0 亿美元，占全部电子产品出口比重分别为 48.6%、25.7%和 19.5%（合计 93.7 %）同比增速分别为 1.9%、14.1%和 11.1%。

2024 年 1-11 月，中国前三大出口电子产品为中高端制成品、中

高端零部件和高精尖零部件，累计出口分别为 3050.4 亿美元、1865.8 亿美元和 1451.1 亿美元，占全部电子产品出口比重分别为 44.6%、27.3%和 21.2%（合计 93.1 %）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0.3%、3.8%和 18.7%。

表 2：2024 年 11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产品出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	11 月当月			1 至 11 月累计		
产品	绝对值	占比[1]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	绝对值	占比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
高精尖零部件	138.0	19.5	11.1	1451.1	21.2	18.7
中高端零部件	181.6	25.7	14.1	1865.8	27.3	3.8
低端零部件	12.3	1.7	-3.9	137.2	2.0	-4.0
中高端制成品	343.5	48.6	1.9	3050.4	44.6	0.3
低端制成品	32.1	4.5	-1.5	334.0	4.9	-19.5

注 1：占比为该类产品贸易额占全部电子产品贸易额比重，下文同。

（二）进口产品结构

2024 年 11 月，中国前三大进口电子产品为高精尖零部件、中高端零部件、中高端制成品，进口分别为 339.4 亿美元、118.5 亿美元和 14.0 亿美元，占全部电子产品进口比重分别为 69.6%、24.3%和 2.9%（合计 96.8 %）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3.8%、10.2%和-7.6%。

2024 年 1-11 月，中国前三大进口电子产品为高精尖零部件、中高端零部件和中高端制成品，累计进口分别为 3499.4 亿美元、1222.8 亿美元和 158.0 亿美元，占全部电子产品进口比重分别为 69.3%、24.2%和 3.1%（合计 96.7 %）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10.5%、26.8%和 7.0%。

表 3：2024 年 11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产品进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	11 月当月			1 至 11 月累计		
产品	绝对值	占比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	绝对值	占比（%）	同比变化（%）
高精尖零部件	339.4	69.6	3.8	3499.4	69.3	10.5
中高端零部件	118.5	24.3	10.2	1222.8	24.2	26.8
低端零部件	12.3	2.5	-7.0	136.2	2.7	0.4
中高端制成品	14.0	2.9	-7.6	158.0	3.1	7.0
低端制成品	3.1	0.6	-2.0	31.7	0.6	-8.0

三、区域分布及变化情况

（一）出口区域分布及变化

2024 年 11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出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103.4 亿美元和 89.4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34.5%和-3.4%；中国电子产品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中国香港、美国和越南，出口分别为 148.2 亿美元、119.0 亿美元和 34.6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2.0%、3.6%和 25.8%。

2024 年 1-11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出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968.6 亿美元和 908.0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23.3%和-8.4%；中国电子产品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中国香港、美国和越南，出口分别为 1474.7 亿美元、1063.1 亿美元和 346.8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6.6%、-5.1%和 32.8%。

表 4：2024 年 11 月中国电子产品贸易主要出口目的地（亿美元）

11 月当月			1 至 11 月累计		
区域	出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	区域	出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
重点区域					
东盟	103.4	34.5	东盟	968.6	23.3
欧盟	89.4	-3.4	欧盟	908.0	-8.4
排名前 10 地区					
中国香港	148.2	-2.0	中国香港	1474.7	6.6
美国	119.0	3.6	美国	1063.1	-5.1
越南	34.6	25.8	越南	346.8	32.8
日本	33.0	16.0	韩国	325.6	9.6
荷兰	30.8	-13.6	荷兰	315.9	-18.2
中国台湾	30.7	6.4	中国台湾	308.9	7.6
韩国	30.5	12.1	印度	299.8	12.0
印度	29.6	16.8	日本	282.4	-5.2
马来西亚	22.5	58.4	马来西亚	210.1	31.4
德国	16.0	-3.8	德国	158.2	-3.4

注：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。

（二）进口区域分布及变化

2024 年 11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进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89.4 亿美元和 14.0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3.8%和 8.0%；中国电子产品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中国台湾、韩国和越南，进口分别为 156.9 亿美元、94.2 亿美元和 30.0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6.5%、12.9%和-17.1%。

2024 年 1-11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进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982.5 亿美元和 142.0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7.7%和 6.5%；中国电子产

品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中国台湾、韩国和越南，进口分别为 1600.0 亿美元、951.9 亿美元和 370.5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11.7%、24.4% 和 16.6%。

表 5：2024 年 11 月中国电子产品贸易主要进口来源地（亿美元）

11 月当月			1 至 11 月累计		
区域	进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	区域	进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
重点区域					
东盟	89.4	-3.8	东盟	982.5	7.7
欧盟	14.0	8.0	欧盟	142.0	6.5
排名前 10 地区					
中国台湾	156.9	6.5	中国台湾	1600.0	11.7
韩国	94.2	12.9	韩国	951.9	24.4
越南	30.0	-17.1	越南	370.5	16.6
马来西亚	29.5	12.4	马来西亚	293.2	3.5
日本	28.9	-2.2	日本	272.9	-6.2
泰国	11.9	-7.0	美国	133.5	45.0
美国	11.6	20.8	泰国	122.2	-9.0
菲律宾	9.5	0.7	菲律宾	104.2	1.2
新加坡	7.5	2.2	新加坡	82.5	27.5
爱尔兰	6.1	19.2	爱尔兰	56.5	22.5

注：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。

四、分省变化情况

（一）出口变化

2024 年 11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出口省/直辖市（下文简称“省市”）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出口分别为 208.3 亿美元、139.9 亿美元

和 61.4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7.2%、-3.4%和 10.4%。

2024 年 1-11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出口省市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出口分别为 2121.4 亿美元、1320.2 亿美元和 587.0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7.7%、5.2%和-2.9%。

表 6：2024 年 11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省出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11 月当月			1 至 11 月累计		
省市	出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	省市	出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
广东	208.3	7.2	广东	2121.4	7.7
江苏	139.9	-3.4	江苏	1320.2	5.2
上海	61.4	10.4	上海	587.0	-2.9
河南	58.2	44.0	重庆	394.3	6.4
四川	43.2	19.5	四川	393.4	6.2
重庆	32.8	-8.1	河南	295.3	-12.2
陕西	23.4	68.9	浙江	246.4	-12.0
山东	21.2	16.3	陕西	211.9	11.8
浙江	20.8	-3.4	山东	209.7	-10.8
湖北	13.1	37.2	北京	146.6	24.4

注：表中省市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，受限于版面仅汇报出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。

（二）进口变化

2024 年 11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进口省/直辖市（下文简称“省市”）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进口分别为 195.3 亿美元、82.2 亿美元和 45.7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8.8%、-0.4%和-2.0%。

2024 年 1-11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进口省市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进口分别为 2089.5 亿美元、857.2 亿美元和 519.0 亿美元，同

比增速分别为 23.2%、14.8%和 3.5%。

表 7：2024 年 11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省进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11 月当月			1 至 11 月累计		
省市	进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	省市	进口额	同比变化（%）
广东	195.3	8.8	广东	2089.5	23.2
江苏	82.2	-0.4	江苏	857.2	14.8
上海	45.7	-2.0	上海	519.0	3.5
四川	33.0	21.2	四川	345.2	32.0
山东	21.7	45.2	河南	187.4	-4.0
北京	20.8	75.2	重庆	161.6	-3.5
河南	18.9	-20.5	山东	156.7	-5.8
重庆	13.8	-19.3	北京	128.2	6.3
浙江	9.5	0.9	陕西	100.2	19.5
陕西	8.7	-0.7	浙江	83.2	2.6

注：表中省市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，受限于版面仅汇报进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。